

神學講座日營

2017 年 9 月 23 日 (週六 9:00am – 3:30pm)

第四節題目：

歷代靈修學的信仰神學反思—基督新教靈修學的回歸、更新與融合

I. 宗教改革(Reformation)與近代西方文化精神：

1. 宗教改革在思想上的突破：「人—神」相遇的嶄新認識

*否定中世紀天主教那種必須通過一外在組織架構權威(external system of hierarchical authority)才能與神相遇的觀念

- a. indirect v.s. direct (不需要教會及神職人員作中保)
- b. quantitative v.s. qualitative (救恩非由功德多少去交換)
- c. relative v.s. absolute (人人直接在神面前被稱義，無分高低層級的「人—神」關係)

2. 宗教改革對西方文化的「破」與「立」：

a. 對權威系統(教會系統)的打破 — 「民主」精神的建立

- 統治者的權力要受監管和限制
- 人民與執政者在神面前有相同的尊嚴
- 清教徒移民新英倫的經驗與神學：
 - (i)移民的經驗→「自由」(freedom)是人最珍貴的尊嚴
 - (ii)相信人性的徹底敗壞(total depravity) →客觀法則的必須

b. 另立新的真理檢證標準 — 「科學」精神的建立

- (i) 「人—神」直接(direct)相遇 → 「良知」(conscience)與「理性」(reason)
- (ii) 獨尊聖經(*Sola Scriptura*) → 詮釋的標準 → 理性(reason)
→ 「理性化」(rationalization)的取向〔求客觀標準(objectification)〕

(iii) 相信神創造世界 — 必有秩序(order)

※ 基督新教的靈修學

I. 基督教靈修學傳統的背景：

A. 歷史傳統及主要流派

1. 改教運動(Reformation)靈修學傳統：

- 重點人物：馬丁路德(1483-1546) [*The Freedom of a Christian*]
加爾文(1509-1564) [*Catechism* (1537/38)]
- 重點體驗：人一無所有地單單靠神白白的恩典從罪疚和刑罰的恐懼中被釋放出來〔路德〕；面對絕對權威和超越的神，人用敬畏的態度去敬拜和服事(遵行祂的旨意)〔加爾文〕

2. 更正教(Protestant)靈修學傳統：「改教運動」的延續和發展

- 重點人物：十七世紀英倫的「清教徒」(The Puritans)〔Richard Baxter (1615-1691), John Bunyan (1628-1685)《天路歷程》〕，十七、十八世紀歐陸的「敬虔主義」(Pietism)〔John Arndt (1555-1621) *True Christianity*, Philipp J. Spener (1635-1705) *Die Pia Desideria*〕
- 重點體驗：深切的悔改經歷(人的無能與神的恩典、屬靈爭戰)，遵行及順服神的命令，過敬虔與聖潔的生活

B. 當代的重要代表：J. I. Packer, J. Houston, E. Peterson, Richard Foster

II. 基督教屬靈體驗的重點：

1. 父親的形象 — 超越而莫測高深、權威而要求兒女順命和敬畏，對外爭戰的統帥(參：神是公義的法官【路德】、神是權威的父親【加爾文】)

2. 基督教靈修學的四個重點：以《天路歷程》(1678)為例

(1) 超越而權威的神：transcendent God (v.s. 天主教的 immanent God)

- 神(在「天城」)與人(在「將亡城」)有無限的距離
- 神派祂的使者(e.g. 牧人)或用聲音指引「天路客」，而非親自與他同行
- 與神聯合是成聖旅程的起點(= 得救—用信心肯定)而非終點(經驗)
- 人對這超越而權威的神的態度特色(1) = 敬畏，甚至是對神的愛，

也是一份敬畏的愛慕(由下討上的心態)

- (2) 「**屬靈經歷**」就是不斷加深對救恩(自己一無可誇、神白白恩典)的體會：
 - 人對這超越而權威的神的**態度特色**(2) = **不配**、一無可誇
 - 人與神之間關係的成長 = 愈來愈自覺一無可靠(靠自己無力勝過引誘、撒但)，愈來愈體會神的大能與祂奇妙的恩典
 - 因此，十字架赦罪的恩典和拯救，不但是成聖旅程的起始點，亦是整個歷程的主題(e.g. 在天城門口也可以掉回地獄)
- (3) 「**屬靈成長**」就是作個**順命(遵守神旨意)**的兒女 — 過**聖潔**和**敬虔**生活
 - 對神敬愛的**具體表示**，就是**順命**
 - 「順命」就是在**行事為人(deeds)**上更加敬虔、遠離惡行
e.g. 在《天路歷程》中與「天路客」同行的，不是神自己，而是一批批「行為」的角色(敬虔的角色如「賢智」、「敬虔」、「盡忠」等；惡劣的角色如「無知」、「懶惰」、「利徒」、「說謊」等。
- (4) 強烈的**爭戰感(spiritual warfare)**
 - **撒但**要在屬靈成長的路上不斷攻擊信徒—用危難、假信仰、誘惑
 - 「屬靈成長」就是一場接著一場的**屬靈爭戰**
 - 信徒抵抗的武器：(i) 神的話(聖經) (ii) 聖靈的大能

III. 基督教靈修學的強處與弱點：

A. 強處：

1. 對神的**崇高**、**尊嚴**和**權威**有最深切的體會 → 產生幾種重要的屬靈態度：
 - (i) 敬畏(尊崇) (ii) 感恩 (iii) 謙卑(不配感)
2. 屬靈經歷有穩健的**理性基礎**：
 - 「與神聯合」是透過信心的思辯而肯定 — 意向是向後**回顧**已成的事實(加爾文)和**當下**抉擇張力中的**肯認**(路德)〔v. s. 天主教向前邁進的靈程〕
 - **聖經真理**是一切生命經歷的基礎和標準，在教義上非常穩健
3. 重視在**行動(行為)**上活出信仰：
 - 具備**聖潔**和**敬虔**的生活，以「與蒙召的恩相稱」為指標 — 彰顯神的榮耀、作順命的兒女
 - 積極的**行動主義者** — 逼切的末世觀、靈界的戰爭感〔(i) 教會(宗教)活動；(ii) 熱誠的傳福音〕

B. 弱點：

1. 容易傾向**太理性(頭腦)**化：

聽道 → 行道 → 經歷道(回顧事實 vs 向前探索的境界)

(知) (意) (情)

屬靈經歷 = 加深的悔改經歷(罪疚感、不配、無能感)【重覆而較貧乏】

2. 容易以行為表現(道德主義)衡量屬靈程度：

- 律法，規條主義 — 信仰的僵化和表面化
- 追求表現 — 虛偽的危險

3. 排他性很強：末世屬靈爭戰感

- 「屬靈」、「屬世」二分(末世的逼切感，過份只強調搶救靈魂)
- 爭戰過敏症 — 容易判他人為「異端」、「撒但的作為」、「扣帽」而不能敞開自己聆聽別人的經歷(混淆「經歷的多元性」與「信條的排他性」；前者是「情」，後者是「理」。)

IV. 靈修學的回歸、更新與融合：

A. 基督教靈修學對天主教傳統的接觸與吸收：香港教會的歷史回顧

- 《屬靈操練禮讚》；《作個八十年代的屬靈人》；「盧雲」熱潮；德蘭修女；侯士庭 (James Houston)
- 二十世紀九十年代：全球化、多元「對話」文化的普遍化
- 「保守」與「開放」；「基要」與「反思」

B. 華人基督教會靈修學的融合、更新與回歸：

1. 情的重尋 — 靈恩運動，天主教靈修學
2. 重視「理性」(教義的正確性)與探索「經歷」(宗教體驗)

C. 個人領受的體會：

- 回歸《聖經》的靈修學(九十年代中期《基督教與中國的現代化》)
- 《聖經》(神的話) = 最好的講章〔巴特：「在聖經中的新世界(New world in the Bible)」〕 — 但也融入了歷代靈修學的「養份」
- 《聖經》沒有提及的經歷 ≠ 錯；但《聖經》中對「人-神相遇」的經歷始終是靈修學最直接、最豐富的資源